

证券代码：002566 证券简称：益盛药业 公告编号：2014-036

##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，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4月29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20,634,4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900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0.950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<sup>a</sup>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.0000股。

【<sup>a</sup>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5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5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20,634,4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30,951,600股。

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年5月21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4年5月22日。

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4年5月2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转股于2014年5月22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2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1*****328	张益胜
2	01*****298	刘建明
3	00*****133	李国君
4	01*****632	薛晓民
5	01*****434	尹笠金
6	01*****599	李方荣

7	00*****493	李铁军
---	------------	-----

五、本次所转股于2014年5月22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，由于公司股票目前处于停牌期间，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将顺延至公司股票复牌日。

#### 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。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(+, -)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公积金转股	小计	数量	比例
一、限售流通股(或非流通股)	84,459,989	38.28%	42,229,995	42,229,995	126,689,984	38.28%
04 高管锁定股	84,459,989	38.28%	42,229,995	42,229,995	126,689,984	38.28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36,174,411	61.72%	68,087,205	68,087,205	204,261,616	61.72%
其中未托管股数	0	0	0	0	0	0
三、股份总数	220,634,400	100.00%	110,317,200	110,317,200	330,951,6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转股后，按新股本330,951,600股摊薄计算，2013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0.2638元。

#### 八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吉林省集安市文化东路17-20号

咨询联系人：李铁军、丁富君

咨询电话：0435-6236009

传真电话：0435-6236009

#### 九、备查文件

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四日